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2023 年，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稀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通过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等工作，发挥自身作用促进公司提升经营质量，提高董事会决策质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及变动情况

2023 年，周华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等所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戴璐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补选独立董事戴璐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因工作调整，邢立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等所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占成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补选独立董事杜颖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上述委员调整变更后，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戴璐女士、王晓铁先生、李星国先生、杜颖女士四名董事组成，全部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超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半数；主任委员（召集人）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戴璐女士担任；全体

委员均不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符合法律法规等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9次会议，委员对审议事项发表意见或建议，对审议事项进行独立、客观表决，对会议决议等签字确认，审议议题均获通过。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事项
2023年1月10日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会议	审阅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初稿）》。
2023年1月17日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会议	听取《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北方稀土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总体审计策略及具体审计计划》。
2023年3月7日	审计委员会专题会议	审议《关于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机制暨2022年度执行及2023年度预计的议案》。
2023年4月19日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会议	听取《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报审计工作汇报》；审议《2022年度财务报告》《2022年内审工作总结及2023年内审工作计划》《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与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3年4月27日	审计委员会专题会议	审议《北方稀土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年6月25日	审计委员会专题会议	审议《关于投资参股铁融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2023年 8月17日	审计委员会 专题会议	审议《北方稀土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2023年 10月19日	审计委员会 专题会议	审议《北方稀土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公司参股公司开展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3年 11月9日	审计委员会 专题会议	审议《关于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包头稀土研究院增资暨公司放弃同比例增资权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配备专门人员及机构承担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联络、会议组织、材料准备和档案管理等工作。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时，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给予了积极配合。年内，未发生需要审计委员会聘请中介机构提供专业意见情形。

（一）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议披露定期报告前，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议，重点关注定期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特别关注是否存在与定期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对定期报告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提出意见。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定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各期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后按照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等规定。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情况

审计委员会通过在公司年报审计期间召开专题会议、沟通交流、

告知年审注意事项等方式，对年报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性及工作质效等进行了监督与评估，督促年审机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核查验证，履行特别注意义务，审慎发表专业意见。年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期间，能够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年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讨论和沟通审计策略、计划、范围以及审计期间存在的问题，督促年审机构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保证审计质量。

审计委员会在听取年审机构对公司开展的 2022 年度报告及内控报告审计汇报，审阅内控审计报告等资料基础上，对年审机构的审计费用和聘用条款等信息进行了审核，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后向董事会提出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建议。

（三）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公司审计部沟通，督导审计部依法依规开展内审工作。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阅《公司 2022 年内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内审工作计划》，督导公司健全完善内部审计制度，严格制度执行，认真执行审计计划，定期报告计划执行情况，注重计划执行质效。要求审计部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规定，坚持对标先进模式和特色做法，结合公司实际继续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风险防控水平为重点，以保证公司资产安全和合理投资收益为目标，充分发挥部门职责作用，总结经验，按照审计计划强化对公司所属各单位的审计力度，督促审计人员勤勉尽责，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工作质量，及

时发现问题，加大督查整改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风险防控水平，保证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和投资收益。

（四）监督和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及内部审计部门沟通，督导公司不断健全完善内控体系，制（修）订内控制度，评估公司内控制度设计的适当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和抗风险能力。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年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结合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执行情况发表意见，认为公司注重对内部控制环境的评估，对内部控制活动的监督和测试更加深入，重点关注了在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方面的能力和实践，对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进行了跟踪和评估，确保公司能够及时发现并纠正存在的问题。公司持续健全完善内控评价制度，优化工作机制，保证制度与实际相符。通过综合运用审计监督、内控测试、巡视督查等手段确保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执行有效。评价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行情况，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内控体系设计合理、执行有效。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

审计委员会发挥自身作用，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加强沟通，特别是年度报告审计期间，积极协调公司相关部门配合年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提高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效率和工作质量，发挥内外部协同审计监督职能，提高审计监督质效。

（六）审查关联交易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年内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对外投资、日常关联交易

等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要求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时，要充分论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可行性、定价公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在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各方面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制度规定，加强交易全过程风险防控，维护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忠于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各项职责。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勤勉履职，发挥职能作用，优化公司治理，促进规范运作，加强风险管控，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戴 璐

王晓铁

李星国

杜 颖

2024 年 4 月 18 日